

2023 年春季河东店镇褒姒村二组（沙河沟村） 枯死松树清理除治项目施工合同

甲方：汉中市汉台区秦岭生态保护中心

乙方：汉中市恒欣园艺有限责任公司

为有效遏制松材线虫病疫情的扩散蔓延，巩固我区松材线虫病防控成效，确保松林资源安全。按照《汉台区 2023 年松材线虫病防治方案》技术要求，本着平等、公开和自愿的原则，经公开招标和共同协商，现就虫害木清理采伐作业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作业内容

汉台区河东店镇褒姒村二组（沙河沟村）枯死松树清理除治项目，为重点区域水源涵养林源头枯死松树清理除治，实施以清理除治为主，确保水源涵养林生态安全。

二、作业时间

2023 年 5 月 9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止完成设计区域内的枯死松树集中清理。

三、作业要求

1、集中除治：枯死松树木伐倒后，伐桩高度距离地面不得超过 5cm，依据伐桩直径不同在伐桩上放置磷化铝片 3-5 粒，用 0.1 毫米以上厚度的塑料薄膜覆盖绑紧后用土压实。主干、枝丫按照当日采伐当日就地烧毁的要求进行处置，

将主干切割成 1—2m 长的段木，对直径 1cm 以上的枝丫、树皮和厚度 1cm 以上的木块必须全部集中就近清理烧毁，确保焚烧彻底碳化和用火安全。

2、除治标识：在清理除治地点设置宣传横幅、除治标识，内容包括除治地点、除治面积和株数、除治方式、作业单位、监督电话等信息。

四、作业费用

采伐清理枯死松树费用单价按照公开招标费用叁拾柒万贰仟元整（¥372000 元）。清理株数 3120 株，平均价格 119.23 元 / 株，如在施工过程中清理数量有所变化，以实际清理验收数量为准。

五、付款及结算方式

1、付款结算方式：5:3:2。

2、由于工期紧任务重，自合同签章生效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 50% 作业工程款，当施工工程量达到总工程量的 80% 以上时，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 30% 作业工程款，枯死松树集中清理工作结束后，由林业部门组织验收合格后甲方拨付合同金额 20% 作业工程款。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采伐作业方案编制和政策宣传及资金筹措等工作；

2、负责施工作业的技术指导和质量监督管理等工作，指派技术人员跟班作业，处理上报发现的各种问题，指导乙方填写枯死木清理作业日志；

3、协助乙方解决枯死木清理过程中的群众纠纷；

4、负责虫害木采伐清理作业措施的技术要求、质量检查、组织验收及督促乙方安全责任落实。对作业措施不到位、质量不合格、安全责任未落实的，甲方跟班作业人员有权责令乙方停工、限期整改，拒不整改的可单方终止协议执行。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要求的枯死松树清理内容和相关技术操作规程对打号标注的松树进行采伐清理，不得随意变更作业内容、作业措施和作业范围；

2、乙方负责施工人员的组织，并承担施工作业过程中的一切安全责任，包括人身安全、药品使用安全、森林防火安全及其他安全责任；作业前做好安全宣传教育，凡是参加本次施工作业的人员，必须购买商业保险；

3、乙方必须确定施工带班人员和技术负责人员各1名，明确分工，夯实责任。具体按照甲方跟班技术人员的要求对虫害木采伐清理作业各项措施进行指导和管理，保证作业措施安全、规范、到位；

4、对用火安全负全责，虫害木焚烧处理时落实专人看管，并将及时上报用火点准确位置和时间；

5、对防治作业期内各防治环节及防治措施出现的问题，乙方应及时在甲方的指导、监督下进行解决和改进，保证工程按期高标准、高质量完成，达到防治效果。

七、违约责任

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双方必须遵守本协议的约定；如因一方违约，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并处本协议金额20%的违约金罚款。

八、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持三份，乙方持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甲方法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乙方法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3年5月9日